

## 交通部觀光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蔡安琪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#8522

傳真電話：02-27739297

電子信箱：8522angel@tbroc.gov.tw

10656

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1段390號6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觀宿字第1070918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理事長一行於本(107)年8月9日拜會總統府所陳鼓勵國內旅遊及非法日租取締相關建言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107年8月22日交路字第1070025838號函轉行政院秘書長107年8月21日院臺經字第1070030546號函及總統府秘書長107年8月17日華總機二字第10710055480號函，及交通部107年8月28日交路字第1070026355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8月27日總處培字第10700494902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建議鼓勵國內旅遊部分，本局目前辦理情形如下：

(一)觀光遊樂業行銷推廣：彙整業者寒暑假優惠訊息發布新聞週知民眾，並於淡季期間辦理行銷活動，鼓勵民眾前往觀光遊樂業旅遊。

(二)特色觀光活動加強規劃鼓勵「留客」作為：為鼓勵民眾參與國民旅遊，增加相關產業收益，業輔導各縣市政府籌辦大型地方特色觀光活動加強規劃鼓勵「留客」作為【如新增規劃舉辦夜間活動、結合旅行業推出2日以上(含2日)套裝遊程商品、憑旅宿業住宿消費發票或收據(含購買旅行業販售之套裝旅遊商品，由旅行



業開立之住宿消費代收轉付收據)贈送具吸引力獎品等】，並列為優先補助事項，視其效益增加補助經費。

(三)旅運接駁優惠：為鼓勵民眾參與國民旅遊，業推出「台灣觀巴」套裝旅遊產品、「台灣好行」景點接駁服務及「台灣好玩卡」，提供民眾便捷優惠之旅遊產品。

三、另有關非法日租取締部分，本局為保障消費者住宿安全及旅宿業商序，目前正積極辦理要求訂房平台業者下架非法旅宿、稽查與取締等下列相關措施：

(一)持續連線各大訂房網站蒐集非法日租資訊，轉請業者所在地縣市政府依法查處，並督促各縣市政府派員積極連線訂房平台查察，將查處結果主動上網公告。

(二)檢附全台合法旅宿名單發文各大訂房平台業者，要求其將所屬網站非法旅宿業者資訊下架。

(三)考量非法旅宿恐潛藏治安疑慮，為保障住戶安全，已函請內政部警政署加強非法旅宿附近地區之巡查業務。

(四)函請內政部營建署協助研議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或規約內，增訂管理委員會應協助配合提供非法旅宿資訊之可行性。

(五)研擬加重非法旅宿之罰則，以強化非法旅宿之管理。

(六)持續補助地方政府加強取締非法旅宿所需之人力及經費。

四、除辦理上開事項外，本局後續將持續就各層面蒐集各界意見，滾動式檢討現行法規及制度，以善盡保護消費者之責，並維護我國旅宿業商序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行政院、交通部、本局業務組、旅宿組

局長周永輝